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臺中市政府 函

地址：407610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3段99  
號文心樓1樓  
承辦人：科員 林瑞銘  
電話：22289111#11609  
電子信箱：webbed77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17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授秘採字第1120301874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 (387010000A\_1120301874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就機關於辦理工程採購時，請  
主動邀請主(會)計及政風人員列席採購工作及審查小組會  
議並依權責協助提供意見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112年10月16日工程企字第  
1120100580號函辦理（併檢附該函）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一級機關(臺中市政府秘書處除外)、臺中市各區公所、臺中捷運股份  
有限公司、豐原農產品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臺中市政府秘書處(含附件)



工程營繕科 收文:112/10/17



041120091452 有附件